



宗教多元主義

Tetsunao Yamamori 著 編輯室譯

最近，一位朋友問我：「在未來50年中，福音派的宣教事工將面臨那些重要的挑戰？」他的提問引發了筆者的思索。筆者認為最重要的挑戰是「宗教多元主義」，因為這個理念會導致把所有宗教都定為正確；基督教、印度教、佛教、伊斯蘭教和印度教的克利須那派都被認為同樣真實。

在印度教的觀念中，不同的宗教都是一個神明(Brahma梵天)的化身；在池塘中探頭出水面的龍可被視為佛祖，但在另一個時刻卻可以是基督。

筆者年少時住在日本，常聽人說登上富士山的路很多，一些人選擇要花較長時間的路登山，而另一些則選擇較快捷的路；無論如何，他們都會抵達同一個山頂。

有些人說：「最要緊的是看你怎樣活出信仰。」亦有人說：「不同的信仰是殊途同歸於神的。宗教信仰是個人的事，任何人企圖勸人信奉某一種特定宗教的，都侵犯了別人的私隱，剝奪了他的自由。」

是甚麼因素孕育出這種思想呢？

第一是社會的因素。舉例來說，今日基督徒與異教信徒的來往增加。自從二十世紀以來，基督徒與其他宗教信徒的交往日益頻繁，因而發現其他宗教也具有許多優良的素質、深邃的見識、正常的生活方式，所以人們開始讚賞其它宗教，稱它們是真實的。

多元化社會的冒起與這方面有何關連？美國無疑是一個多元化的社會，在這樣的一個社會裡，不同宗教的人一同生活在一個平權社會，享受宗教自

由。鄰居的宗教可能與你不同，但他們都是好市民，行事為人都正正當當。如此，你信奉你的宗教，他信奉他的宗教；久而久之，便會認為最重要的是忠於自己所信。

第二是政治的因素。多年來，政治冷戰帶來的影響，美國需要向亞洲、非洲和拉丁美洲各國保證他們能有自己的宗教。在這微妙的政治環境中，不可以對任何宗教有所冒犯。幾十年來生活在這個敏感的宗教/政治環境中，人們的思想變得非常敏感，視所有宗教都同等真實、正確。

在這樣一個多元化的環境中，福音信仰的教會必須奮力維護基督的獨一性。失去了這個獨特性，我們的福音工作就沒有意義了；沒有任何挑戰比這個更危險，更嚴重。

〈洛桑信約〉第三段的宣告如此說：「……我們承認，人類藉著上帝的自然啟示，對上帝有若干的知識，但這種知識不能使人得救，因人的不義壓制真理。我們反對所有認為一切宗教及意識形態都包含有基督相等啟示之綜合論調及協商，因這是違背基督與祂的福音的。耶穌基督是唯一的神而人者，祂捨己作為罪人唯一的贖價，祂是上帝與人之間獨一的中保。沒有別的名我們可以靠著得救。」

再看，「多馬對祂說：『主阿，我們不知道你往那裡去，怎麼知道那條路呢？耶穌說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著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約十四5-6）

（作者於2004-2006年任洛桑委員會國際主任，現為洛桑運動資深顧問）